

# 晋安区城管局关于开展高层建筑 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水平，我局经研究决定，自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开展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行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 一、目标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加强城市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结合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部署要求，聚焦高层建筑重大风险隐患，在前期治理工作基础上，分级分类评估、精准严格整改、标本兼治提升，健全完善高层建筑火灾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坚决防范遏制群死群伤重特大火灾事故，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协调推动、督促落实、成立局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熊 辉 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胡元丰 局党组成员、系统党委书记

陈传胜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金波 局党组成员、区城管执法大队大队长

刘建双 区城管执法大队教导员

成员由各中队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与区专项整治办公室（区消防救援大队）对接相关事宜。

### 三、工作重点

此次整治的重点对象为可能发生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既有老旧高层商住混合体、老旧高层住宅（2000年前建成的高度27米以上的住宅建筑）、超高层建筑（建筑高度100米以上）、高层公共建筑（建筑高度27米以上公共建筑）。各中队负责加强高层建筑屋顶平台违章建（构）筑物和高层建筑外墙广告牌、外装饰安全的整治工作。

### 四、时间步骤

专项整治工作分两个阶段。

集中整治阶段，从2022年7月至11月底，集中整治4类高层建筑存在的突出问题隐患，有效管控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止发生群死群伤重特大火灾事故。

总结固化阶段，从2022年12月至2023年6月底，组织对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开展“回头看”检查，总结固化经验，健全完善高层建筑火灾防控长效工作机制，不断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水平。

###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严密组织。要站在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展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并纳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重点内容，加强组织领导、指挥调度，全力抓好贯彻落实。

（二）强化监督，严格问效。将专项整治工作纳入日常督导检查内容，加强过程监督和责任追究。对存在违法行为

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严格查处；对评估、排查、整改、核查等工作弄虚作假、措施不力、进展缓慢的，要通报批评、督办整改。

（三）健全机制，巩固提升。要坚持源头管控、群防群治，建立健全高层建筑信息共享、会商研判、联合查处等全链条监管工作机制，完善治理方式，丰富治理手段。要组织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请各中队于每月 19 日报送工作推进情况和有关统计表（附件 1、附件 2）签字盖章后报送局执法科。（联系人及电话：林蔚倩，15980507057）。

附件：1. 《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排查清单、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

2. 《高层建筑重大火灾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

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 8 月 9 日



